附件2

承 诺 书

本人： ，身份证号： ，报考岗位： ，受疫情影响，未能及时考取教师资格证。

根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教育部 司法部 农业农村部 文化和旅游部 国家卫生健康委 国家知识产权局《关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实施部分职业资格“先上岗、再考证”阶段性措施的通知》、人社部等7部门《有关司局负责同志就实施部分职业资格“先上岗、再考证”阶段性措施答记者问》等文件规定，本人作出如下承诺：

1.本人符合教师资格考试报名条件和教师资格认定关于思想政治素质、普通话水平、身体条件等要求。

2.本人系 届高校毕业生，符合《通知》中高校毕业生范围：主要适用于2020届高校毕业生，以及2018、2019届尚未落实工作单位的高校毕业生。

3.本人承诺在试用期内取得 （学段学科）教师资格证，若在规定时间内未取得教师资格证，自愿依法解除合同。

本人签字：

年 月 日